

# 國立嘉義大學林森校區研究生宿舍住宿申請表 ( 正面 )

97.04.07 製

學制：研究所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；分配床位： 室 床

所別及年級	所 年級	學 號		請 浮 貼  一 吋 照 片 乙 張
姓 名		性 別	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血 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O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B	
本人手機	—	家庭電話	( )	

家 長 或 緊急聯 絡人	稱 謂	姓 名	職 業	聯 絡 地 址	電 話、手 機

申 請 程 序 注 意 事 項

- 一、填送申請表及住宿公約(請洽男舍辦公室、女舍服務台)。
- 二、請於公告時間內完成住宿登記手續，以確認住宿權，逾期未辦理者，視同放棄住宿資格。
- 三、每寢三人一房，床位分配採先申請先分配原則，至額滿為止。住宿期間，應遵守住宿相關規定(請至本校學生事務處網站查詢)。
- 四、◎住宿費區分一學年二學期(8~1月；2~7月)計，每學期金額為8600元(含住宿費用、宿網費、清潔費)宿網未使用者不予退費。  
 ◎寒暑假期間不住宿者不予退費。  
 ◎保證金每學年1500元(依宿舍管理辦法規定，中途退宿者保證金不予退費)。  
 ◎住宿費以學期計、保證金以學年計，隨繳費單繳交，學年結束時保證金無息退還。
- 五、具法定傳染病者在未治療痊癒時，不得申請住宿。若罹患須特別照顧或注意疾病者，請註明送醫地點或急救方式；若行動不便者，請提出相關證明，以事先安排床位。

身份證  
字號、  
郵局局  
號與帳  
號

申請人身分證字號：

學生本人郵局局號：

學生本人郵局帳號：

(本欄為退保證金依據，請詳細確認字體工整，填寫錯誤無法退費自行負責)

簽  
署

本人提出住宿申請時，已詳閱「學生住宿管理規則」，並同意於住宿期間恪遵相關規定。若因違反規定而觸法或衍生意外，願自行負責並接受相關法規處分。以上資料經本人確認無誤後，始簽名於後。

申請人簽名：\_\_\_\_\_

國立嘉義大學\_\_\_\_學年度  
林森校區研究生宿舍住宿申請表（背面）

身份證影印本黏貼處

正 面

背 面

--

住宿生本人郵局存簿影印本正面黏貼處

局、帳號數字如影印不清，請用筆工整書寫於此：

局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□ 帳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□